

**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20 年 8 月**

基金管理人：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8 月 3 日证监许可[2018]1231 号文注册，并经中国证监会 2019 年 7 月 18 日机构部函[2019]1803 号文准予延期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根据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享受基金收益，同时承担相应的投资风险。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因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市场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利率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固定收益品种违约带来的信用风险，由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积极管理风险等。其中，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其发行主体的经营状况稳定性较低、外部融资的可得性较差，信用风险高于大中型企业；同时由于其财务数据相对不透明，增加了及时跟踪并识别所蕴含的潜在风险的难度。其违约风险高于现有的其他信用品种，极端情况下会给投资组合带来较大的损失。

本基金除了投资于 A 股市场优质企业外，还可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

本基金采取量化投资策略，面临量化投资的模型失效风险、数据准确性不可靠的风险、

数据传输处理系统崩溃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将量化模型用于资产配置、个股研选等投资决策，不用于程序化交易。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长期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特征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和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关于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等内容，将不晚于 2020 年 9 月 1 日起执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20 年 7 月 9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复核了本次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第一部分 基金管理人**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2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3 层

设立日期：2015 年 3 月 3 日

法定代表人：王德晓

联系人：童贤达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

传真：010-59322130

注册资本为 1.43 亿元，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1	王德晓	37,055,405	25.9129%
2	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	20.9790%
3	泓德基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600,000	20.0000%
4	珠海市基业长青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6,103,604	11.2613%
5	南京民生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406,250	9.3750%
6	江苏岛村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3,406,250	9.3750%
7	上海捷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28,491	3.0968%
合计		143,000,000	100%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胡康宁先生，董事长，硕士。曾任亿品科技有限公司运营副总裁、麦科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搜房资讯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副处长。

王德晓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硕士。曾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杨丹女士，董事，学士。现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曾任阳

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富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

陈学锋先生，独立董事，硕士。现任北京东方金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北京盈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夏证券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中信国际合作公司计财处副处长。

梅慎实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证券期货法律研究所所长、研究员，北京平商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曾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公司任法律事务总部副总经理、企业融资总部首席律师，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所副研究员。

宋国良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教授、金融产品与投资研究中心主任。曾任瑞士信贷第一波士顿投资银行中国业务副总裁。

秦毅先生，监事，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博士。曾任本公司特定客户资产投资部投资经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部研究员。

李晓春先生，督察长，硕士。曾任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兼并总部总经理。

温永鹏先生，副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事业部总监，博士。曾任深圳市大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宏观经济研究处处长、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宏观经济分析师。

邬传雁先生，副总经理，事业二部总监，基金经理，硕士。曾任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投资负责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部总经理助理。

艾新国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证券投资基金处处长，中国工商银行内蒙包头分行副行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产托管部研究发展处处长、副处长。

童良发先生，首席信息官，信息技术部总监，硕士。曾任阳光保险集团信息技术中心运营部总监、北京华彩时代通信技术有限公司CTO、北京歌华数据信息多媒体平台股份有限公司CTO、中国科学院电子学研究所科电高科技公司总经理助理。

2、本基金基金经理

（1）现任基金经理

苏昌景先生，量化投资部副总监，基金经理，硕士。曾任本公司研究部研究员，国都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助理、投资经理、研究所金融工程研究员。现任泓德泓益量化混合、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基金的基金经理。

（2）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无。

3、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

主任：王德晓先生，副董事长，总经理，硕士。曾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副总裁、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成员：邬传雁先生，副总经理，事业二部总监，基金经理，硕士。曾任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投资管理中心总经理、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投资负责人、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部总经理助理。

王克玉先生，投研总监，事业一部总监，基金经理，硕士。曾任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及权益投资部副总监、国都证券有限公司分析师、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分析师、元大京华证券上海代表处研究员。

秦毅先生，研究部总监，基金经理，博士。曾任本公司特定客户资产投资部投资经理、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部研究员。

孙振先生，固定收益投资事业部副总监，硕士。曾任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副处长、核算司主任科员。

列席人员：李晓春先生，督察长，硕士。曾任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兼并总部总经理。

4、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第二部分 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1、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5,640,625.7089 万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郭明

2、基金托管人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212 人，平均年龄 33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20 年 6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1094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七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73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从 2005 年至今共十三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最权威的 ISAE3402 审阅，全部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充分表明独立第三方对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

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 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 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 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 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 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 数据安全控制。我们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 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 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 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有关基金法规的规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进行监督和核查，其中对基金的投资比例的监督和核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后六个月开始。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违反《基金法》、基金合同、基金托管协议或有关基金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并以书面形式对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确认。在限期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对于基金托管人通知的违规事项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重大违规行为，应立即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

第三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

一、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2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晓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

传真：010-59322130

联系人：童贤达

网址：www.hongdefund.com

2、其他销售机构

(1)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中山大厦

办公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号兴业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021-52629999

传真：021-62569070

联系人：曾鸣

网址：www.ci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61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050

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3)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陈四清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郭明

网址：www.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 888-10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许梦园

网址：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

(5)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服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刘舒扬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客户服务电话：010-83574627

(6)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5 号

法定代表人：吴涛

电话：010-59366070

传真：010-59366055

联系人：刘宇

网址：www.sc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20-0620

(7)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办公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 198 号新南城商务中心 A 栋 11 楼

法定代表人：孙永祥

联系人：李欣

客服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8)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联系人：奚博宇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网址：www.95579.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9)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侯艳红

网址：www.cs.eciti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10)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 222 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 1 号楼 20 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传真：0532-85022605

联系人：赵艳青

网址：www.citicss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11)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传真：0755-83217421

联系人：韩钰

网址：www.citicsf.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12)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翁振杰

传真：010-84183311-3389

联系人：黄静

网址：www.guodu.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13)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传真：021-33388224

联系人：黄莹

网址：www.swhysc.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14)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李季

联系人：黄莹

网址：www.hysec.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15)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联系人：周一涵

电话：021-386374376

传真：0755-82435367

网址：www.stock.pinga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1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周杨

网址： www.guosen.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17)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人：杜晶、贾鹏

电话：028-86690057、028-86690058

传真：028-86690126

网址： www.g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18)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特区报业大厦 14 楼、16 楼、17 楼

法定代表人：丁益

联系人：金夏

电话：0755-83516289

传真： 0755-83515567

客服电话： 400-666-6888

公司网址： www.cgws.com

(19)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联系人：张晓辰

电话：95321

网址： www.cindasc.com

(20)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8-21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 6003 荣超商务中心 A 座 18-21 层

法定代表人： 高涛

电话：0755-82026907

联系人：万玉琳

网址： www.china-invs.cn

客户服务电话：95532/4006008008

(2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健男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6215 1789

联系人：陈怡雯

网址：<http://www.ebsc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22)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岗厦社区深南大道南侧金地中心大厦 9 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 5 号院 3 号楼中建财富国际中心 27 层联储证券

法定代表人：吕春卫

联系人：丁倩云

客服电话：400-620-6868

传真：010-86499401

网址：www.lczq.com

(23)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胡伏云

联系人：梁微

联系电话：020-88836999

客户服务电话：95396

传真：020-88836984

网址：www.gzs.com.cn

(24)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95021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丁姗姗

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25)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文二西路 1 号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柏路 7 号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吴强

网址：www.5i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773-772

(26)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河东区三亚河东路海康商务 12、13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 1 号楼昆泰国际大厦 12 层

法定代表人：李科

电话：010-010-85632771

传真：010-85632773

联系人：王超

客服热线：95510

网址：fund.sinosig.com

(27)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欧阳路 196 号 26 号楼 2 楼 41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999

传真：021-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网址：www.ehowbuy.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665

(28)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787

传真：010-85657357

联系人：吴卫东

网址：licaikexun.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29)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 10 号五层 5122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20 号乐成中心 A 座 23 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电话：010-56810307

传真：010-56810628

联系人：张晔

网址：www.ch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980618

(30)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宜山路 700 号普天信息产业园 2 期 C5 栋汇付天下总部大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冯修敏

联系人：周丹

电话：021-33323999*8318

传真：021-33323830

网址：www.chinapnr.com

(31)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郭坚

联系人：宁博宇

电 话：021-20665952

传 真：021-22066653

网址：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32)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 B 座裙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郑毓栋

传真：010-65951887

电话：4006180707

联系人：姜颖

网址：www.hongdia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8-1176

(33)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幢 220 室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传真：021-20691861

联系人：徐骋骁

网址：www.eric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2899

(34)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李晓明

网址：www.vstonewealth.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433-389

(35)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网址：www.fund123.cn

客户服务电话：4000-766-123

(36)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 360 弄 9 号 3724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秦皇岛路 32 号 c 栋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客服电话：021-38509735

传真：021-38509777

联系人：李娟

网址：www.noa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37)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27 层 270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 28 号富卓大厦 A 座 7 层

法定代表人：马勇

电话：010-83363101

传真：010-83363072

联系人：文雯

网址：www.xinlande.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38)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 5F

法定代表人：钱昊旻

电话：010-59336533

传真： 010-59336500

联系人： 孙雯

网址： www.jnlc.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909998

(39)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 广州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 肖雯

电话： 020-89629099

传真： 020-89629011

联系人： 黄敏嫦

网址： www.yingmi.cn

客户服务电话： 020-89629066

(40)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白纸坊东街 2 号经济日报社 A 楼 712 室

法定代表人： 梁蓉

电话： 010-66154828-801

传真： 010-63583991

联系人： 李婷婷

网址： www.5irich.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262-818

(41)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理想国际大厦 906 室

法定代表人：张琪

电话：010-62676405

客服邮箱：fund@staff.sina.com.cn

联系人：付文红

网址：www.xincai.com

客户服务电话：010-62675369

(42)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SOHO 现代城 C 座 18 层 1809

法定代表人：戎兵

联系人：魏晨

电话：010-52413385

传真：010-85800047

网址：www.yixin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099-200

(43)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法定代表人：陈超

电话：4000988511/4000888816

传真：010-89188000

网址：fund.jd.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4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童彩平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33227951

网址：www.zlfund.cn

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887

(45)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联系人：刘阳坤

电话：021-50583533

传真：021-50583633

网址：www.leadfund.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921-7755

(46)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222 号南京奥体中心现代五项馆 210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505 号东方纯一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袁顾明

联系人：朱海涛

电话：15921264785

传真：021-20324199

网址：www.dt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928-2266

(47)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县兴盛南路 8 号院 2 号楼 106 室-6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惠河南路盛世龙源 10 号

法定代表人：于龙

联系人:吴鹏

传真：010-67767615

网址：www.zhixin-inv.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680-2123

(48)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 33 号 8 楼

法定代表人：王廷富

电话：021-51327185

传真：021-50710161

联系人：徐亚丹

网址：www.520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21-0203

(49)喜鹊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513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安苑里 1 号奇迹大厦 6 层

法定代表人：陈皓

电话：18501904963

传真：010-50877697

联系人：曹砚财

网址：www.xique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0891-6177483

(50)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703

法定代表人：曲阳

注册资本：3000 万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王晨

电 话：13811685981

传 真： 010-50866170

(51)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6号楼2单元21层222507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1号院望京SOHO塔3A座19层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联系人：戚晓强

电话： 010-61840688

传真： 010-61840699

网址：www.danjuanapp.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618-518

(52)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法定代表人：王锋

联系人：冯鹏鹏

电话：025-66996699

传真：025-66996699

网址：www.snjijin.com

客户服务电话：95177

(53)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27 层 2716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1 号北京国际俱乐部 C 座

法定代表人：张峰

联系人：李雯

联系电话：010-65215588

传真：010-65185678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登记机构

名称：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 1206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25 号 3 层

法定代表人：王德晓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0-888

传真：010-59322130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层

法定代表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联系人：陆奇

经办律师：黎明、陆奇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318 号星展银行大厦 507 单元 01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企业天地 2 号楼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丹

联系电话：021-23238888

传真：021-23238800

联系人：俞伟敏

经办会计师：薛竞、俞伟敏

第四部分 基金的名称

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第五部分 基金的类型

混合型

第六部分 基金的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第七部分 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数量化投资模型，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配置资产权重，精选个股，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长期稳健增值。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主要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规定范围内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权证、股指期货、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并可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适时合理地调整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投资的比例为 0%-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三、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将严格按照经过实证检验的量化投资策略进行投资管理，减少人为主观情绪及个人判断的失误概率，使投资过程富有纪律性和规范性，力争获取超越业绩基准的投资收益。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基于业绩比较基准来确定组合波动、回撤限制目标，根据不同资产的风险特征进行配置，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和资产长期稳健增值。投资策略上通过对经济增

长、通胀、流动性和风险偏好等数据进行跟踪，利用定性定量分析、风险测算及组合优化，最终形成大类资产配置决策。

首先，建立股价驱动因素跟踪体系。根据股价 DDM 模型可知，股价主要由企业盈利、利率和股权风险溢价决定。其中，企业盈利主要由经济增长决定；利率主要由经济增长、通胀和流动性等因素决定；股权风险溢价主要由投资者风险偏好决定。这意味着，股价主要受经济增长、通胀、流动性和风险偏好这四个因素驱动。

股价驱动因素主要关注指标分为四类：（1）经济增长因素，具体指标包括工业增加值、GDP 增速、发电耗煤增速、高炉开工率、PMI、固定资产投资、产成品库存、进出口、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房地产销售、汽车销售等；（2）通胀因素，包括 CPI、PPI；（3）流动性因素，包括央行存贷款基准利率、逆回购利率、SLF 利率、银行间 7 天质押式回购利率、SHIBOR 利率等价格类指标和新增社会融资、新增人民币贷款、逆回购、SLF 净投放、PSL 净投放、银行结售汇、新增外汇占款、新增外汇储备、证券市场交易结算资金、两融余额等数量类指标；（4）风险偏好因素，关注重大改革、重大政策等。

其次，本基金将通过对经济增长和通胀的跟踪研究形成对未来一年股票市场预测收益率与债券市场预期收益率的预测，通过股债收益率 EYBY 模型考察两类资产之间的相对吸引力，并结合对流动性和风险偏好数据的研究，形成大类资产配置的最优区间。

最后，本基金在确立大类资产配置最优区间后，运用金融工程工具对约束区间内的资产配置决策进行风险和预期收益的测算及优化，最终确定各大类资产的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结合基金管理人内部研究平台，对境内股票及港股通标的股票的选择采用“自下而上”的数量化选股策略，在纪律化模型约束下，依照模型构建投资组合，严格控制各类风险，并根据市场状况及变化，定期对模型进行回溯和调整，提高模型有效性，力争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本基金运用的量化投资模型主要包括：

（1）多因子量化模型——股票超额回报预测

多因子量化模型以国内 A 股和香港（港股通标的）两地市场较长期的因子回测研究为基础，结合前瞻性市场判断，识别出有效因子，并且估计股票收益率对这些因子的敏感性，最终得出股票的预期收益率。该预期收益率将是组合优化模型重要的输入变量之一。

因子是对上市公司及市场信息的抽象概括，管理人长期积累并最新扩展的数据库，科学地考虑了大量的各类信息，包括来自市场各类投资者、公司各类报表、分析师预测等多方的

信息。基本面因子可归为如下六大类：价值（value）、质量（quality）、动量（momentum）、成长（growth）、情绪（sentiment）、技术（technical）。

管理人会持续研究市场的状态以及市场变化，并对模型和模型所采用的因子做出适当更新或调整。

（2）风险估测模型——有效控制预期风险

本基金将利用风险预测模型和适当的控制措施，有效控制投资组合的预期投资风险，并力求将投资组合的实现风险控制在目标范围内。这部分主要在两个层面进行：

组合波动风险控制：首先估算股票协方差矩阵，根据协方差矩阵可以得到目标组合的波动率，达到控制组合波动风险的目的；该协方差矩阵将是组合优化模型重要的输入变量之一。

组合风格暴露控制：通过控制投资组合的风格暴露与股票基准风格暴露的偏离度，达到控制投资组合相对股票基准的波动风险。这里的风格除行业外，还可以包括市值、估值、流动性等风险因子。该风险暴露控制是组合优化模型重要的约束条件。

（3）交易成本模型——控制交易成本以保护投资业绩

交易成本通常可以分为固定成本和可变成本，固定成本包括交易佣金，印花税和买卖价差（bid-ask spread）。可变成本则包括冲击成本和机会成本。本基金的交易成本模型既考虑固定成本，也考虑交易的可变成本，以减少交易对业绩造成的负面影响。在控制交易成本的基础上，进行投资收益的优化。

固定成本与组合的权重变化的绝对值成线性关系，组合换手率越高，固定成本越高。对于不同的股票，其交易佣金和印花税是相同的，但是流动性不同，导致买卖价差区别通常较大。

可变成本中的机会成本难以在事前进行衡量，而冲击成本直接取决于交易量的大小和股票的流动性水平。当交易量相对股票日成交量较小时，不会对当前市场价格造成显著冲击。当交易量相对股票日成交量比例较大时，会对市场价格造成较大的影响。冲击成本同交易量之间并非线性递增的关系。

在组合构建过程中，交易成本模型对调仓过程中发生的固定成本和可变成本做出合理估计，使得多因子模型更加贴合投资实际环境，以减少交易对业绩造成的负面影响。该交易成本估计将是组合优化模型重要的输入变量之一。

（4）投资组合的优化和调整

投资组合优化的目标是，以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指数作为基准，在控制各项风险指标并兼顾交易成本的同时找出预期超额回报最优的投资组合，以期在风险收益表现上会达到

我们旨在超越业绩基准的目标。

上述优化过程就是个标准的二次优化问题，优化目标是最优化风险调整之后的收益，另外想控制风险暴露的话往优化器里加约束条件，诸如市值中性，行业中性，换手率约束，跟踪误差约束之类。该二次优化问题需要输入的参数包括：多因子量化模型得出的预期收益率，风险估测模型得出的组合波动率、交易成本模型估计出的交易成本、业绩比较基准中的股票指数信息等。

3、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财政政策、资金流动性等影响市场利率的主要因素进行深入研究，结合新券发行情况，综合分析市场利率和信用利差的变动趋势，采取久期调整、收益率曲线配置和券种配置等积极投资策略，把握债券市场投资机会，以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

（1）久期策略

本基金根据对市场利率的走势判断调整债券组合的久期，即预期利率将下降时，增加组合久期，以更多获取债券价格上升带来的组合收益；在预期利率将上升时，相应降低组合久期，以控制债券价格下降的风险。

（2）收益率曲线策略

由于债券供求、投资者偏好和市场情绪等因素，不同期限债券的市场利率变动幅度往往不一致，收益率曲线表现出非平行移动的特点。通过对不同期限债券的利率变动趋势的比较分析，本基金将在确定组合久期的前提下，采取相应的债券期限配置，以从长期、中期和短期债券的利率变化差异中获取超额收益。

（3）券种配置策略

由于信用水平、债券供求和市场情绪等因素，不同市场和类型债券品种的利率与基准利率的利差不断变动。通过对影响各项利差的因素进行深入分析，评估各券种的相对投资价值，调高投资价值较高的券种的比重以获取超额收益。

4、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对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池结构和质量的跟踪考察、分析资产支持证券的发行条款、预估提前偿还率变化对资产支持证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谨慎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基于期限匹配、风险控制的需求，本基金将综合研究及跟踪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方面的因素，适当投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在期限匹配的前提下，

选择风险与收益匹配的品种优化配置。

6、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并限制投资人数量上限，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同时，受到发债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波动性较高、信用基本面稳定性较差的影响，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中小企业私募债的这两个特点要求在具体的投资过程中，应采取更为谨慎的投资策略。本基金认为，投资该类债券的核心要点是分析和跟踪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并综合考虑信用基本面、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

7、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对冲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并有效管理现金流量、降低建仓或调仓过程中的冲击成本等。

8、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

9、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权证投资以控制风险和锁定收益为主要目的。在个券层面上，本基金通过对权证标的公司的基本面研究和未来走势预判，估算权证合理价值，同时还充分考虑个券的流动性，谨慎进行投资。

四、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1）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投资的比例为 0%-50%；

（2）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和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3）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同一家公司在境内和香港同时上市的

A+H 股合并计算）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4）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同一家公司在境内和香港同时上市的 A+H 股合并计算），不超过该证券的 10%；

（5）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3%；

（6）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 10%；

（7）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5%；

（8）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9）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10）本基金持有的同一（指同一信用级别）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 10%；

（11）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 10%；

（12）本基金应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 BBB 以上（含 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 3 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13）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14）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40%；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基金管理公司的债券回购最长期限为 1 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得展期；

（15）本基金资产总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40%；

（16）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投资的，应遵循下列限制：

1）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2）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股票总市值的 20%；

3）本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市值和买入、卖出股指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股票投资比例的有关规定；

4) 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股指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5) 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期货合约价值与有价证券市值之和，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95%；其中，有价证券指股票、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权证、资产支持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不含质押式回购）等；

6) 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买入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7) 基金在任何交易日日终，持有的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不得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总市值的 30%；

8) 基金在任何交易日内交易（不包括平仓）的国债期货合约的成交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30%；

9) 基金所持有的债券（不含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市值和买入、卖出国债期货合约价值，合计（轧差计算）应当符合基金合同关于债券投资比例的有关约定；

（17）本基金持有单只中小企业私募债，其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18）本基金持有的单只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其市值不得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19）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开放式基金（包括开放式基金以及处于开放期的定期开放基金）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15%；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投资组合持有一家上市公司发行的可流通股票，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可流通股票的 30%；

（2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因证券市场波动、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不符合前述所规定比例限制的，基金管理人不得主动新增流动性受限资产的投资；

（21）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22）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其他投资限制。

除上述第（2）、（12）、（20）、（21）项规定的情形外，因证券/期货市场波动、证券发行人合并、基金规模变动等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因素致使基金投资比例不符合上述规定投资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交易日内进行调整，但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特殊情形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期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应当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的投资的监督与检查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

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变更上述限制，如适用于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则本基金投资不再受相关限制或以变更后的规定为准，但须提前公告。

2、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财产不得用于下列投资或者活动：

- （1）承销证券；
- （2）违反规定向他人贷款或者提供担保；
- （3）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买卖其他基金份额，但是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 （5）向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
- （6）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交易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7）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活动。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防范利益冲突，建立健全内部审批机制和评估机制，按照市场公平合理价格执行。相关交易必须事先得到基金托管人的同意，并按法律法规予以披露。重大关联交易应提交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并经过三分之二以上的独立董事通过。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应至少每半年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查。

如法律、行政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或调整上述禁止性规定，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或按照调整后的规定执行。

五、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中证 500 指数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并发布。它的样本选自沪深两个证券市场，其成份股包含了 500 只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之外的 A 股市场中流动性好、代表性强的中小市值股票，综合反映了沪深证券市场中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

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是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样本债券涵盖的范围全面，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涵盖主要交易市场（银行间市场、交易所市场等）、不同

发行主体（政府、企业等）和期限（长期、中期、短期等），能够很好地反映中国债券市场总体价格水平和变动趋势。

随着法律法规和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如果上述业绩比较基准不适用本基金，或者市场推出更权威的能够代表本基金风险收益特征的指数，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

六、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长期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特征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除了投资于 A 股市场优质企业外，还可在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投资港股通标的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七、基金管理人代表基金行使相关权利的处理原则及方法

- 1、基金管理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表基金独立行使相关权利，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 2、不谋求对上市公司的控股，不参与所投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
- 3、有利于基金财产的安全与增值；
- 4、不通过关联交易为自身、雇员、授权代理人或任何存在利害关系的第三人牟取任何不当利益。

八、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233,675,044.68	88.08
	其中：股票	233,675,044.68	88.0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023,000.00	1.89
	其中：债券	5,023,000.00	1.89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 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 计	23,232,542.36	8.76
8	其他资产	3,357,169.16	1.27
9	合计	265,287,756.20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59,124,947.71	60.84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 生产和供应业	12,766.32	0.00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2,131,136.00	0.8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 业	5,729,162.50	2.19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969,343.15	12.99
J	金融业	3,118,880.00	1.19
K	房地产业	5,564,674.00	2.1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600,200.00	2.91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545,316.00	2.12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8,880,693.00	3.4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997,926.00	0.76
S	综合	-	-
	合计	233,675,044.68	89.34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的港股。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3659	璞泰来	62,400	6,314,256.00	2.41
2	002475	立讯精密	114,007	5,854,259.45	2.24
3	601012	隆基股份	142,400	5,799,952.00	2.22
4	300750	宁德时代	30,900	5,387,724.00	2.06
5	600276	恒瑞医药	53,400	4,928,820.00	1.88
6	300760	迈瑞医疗	13,800	4,218,660.00	1.61
7	600779	水井坊	66,800	4,169,656.00	1.59
8	300124	汇川技术	108,788	4,132,856.12	1.58
9	002410	广联达	59,200	4,126,240.00	1.58
10	002812	恩捷股份	62,470	4,110,526.00	1.57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023,000.00	1.9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023,000.00	1.9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023,000.00	1.92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70209	17国开09	50,000	5,023,000.00	1.92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一只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代码	名称	持仓量（买/卖）	合约市值 (元)	公允价值变动 (元)	风险说明
IC2012	中证500股指期货2012合约	10	10,993,200.00	646,033.33	-
公允价值变动总额合计（元）					646,033.33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收益（元）					102,647.25

股指期货投资本期公允价值变动（元）	646,033.33
-------------------	------------

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和交易成本。

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543,221.5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39,014.95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68,535.70
5	应收申购款	1,506,396.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357,169.16

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	------	------	----------------	--------------	----------

1	603659	璞泰来	6,314,256.00	2.41	股东减持
---	--------	-----	--------------	------	------

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第八部分 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泓德量化精选混合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9 年度（2019 年 9 月 6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48%	0.49%	2.14%	0.79%	6.34%	-0.3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2019 年 9 月 6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41.57%	1.38%	11.83%	1.21%	29.74%	0.17%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80%+中国债券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09月06日-2020年06月30日)



注：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规定。

第九部分 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基金的账户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
- 9、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
- 10、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10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第十部分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泓德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二、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处。

三、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第十一部分 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 在“重要提示”部分，明确了更新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有关财务数据和基金业绩的截止日期，对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编制、披露及更新情况做了说明；
- 2、 对“释义”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3、 对“基金管理人”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4、 对“基金托管人”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5、 对“相关服务机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6、 对“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与转换”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7、 对“基金的投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8、 对“基金的业绩”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9、 对“基金的信息披露”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
- 10、对“基金托管协议的内容摘要”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11、对“其他应披露的事项”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 12、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05日